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99 學年度校務會議常設委員會第 3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99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 40 分

地點：校本部行政大樓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楊召集人遵榮

記錄：童本慧

出席：周愚文委員、周麗端委員、張武昌委員（請假）、曾曬淑委員、余鑑委員、謝伸裕委員、蔡昌言委員、林明慧委員（請假）、周德瑋委員、陳文政委員、呂有信委員（請假）、蕭愷蓁委員（請假）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討論事項

【提案】

案由：審查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擬提第 105 次校務會議提案（附件略），敬請 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本次審查之 2 案決議如下：

提案序	提案單位	案由	決議
提案 1	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	擬修正「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 3 及第 8 條條文案，提請 討論。	同意提請第 105 次校務會議審議。 附帶決議：請提案單位就本要點第 3 條第 2 項文字再予檢視。
提案 2	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	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3 屆學生代表 3 人之改聘事宜，提請 同意。	同意提請第 105 次校務會議審議。 附帶決議：請提案單位於校務會議中說明本案 3 位學生代表之產生程序。

二、本次審查通過之 2 案，併同本會上（第 2）次會議審查通過之 8 案，共 10 案，依「校務會議常設委員會審查校務會議提案原則」第 5 點規定進行提

送第 105 次校務會議提案排序，結果如下：

校務會議 提案序	提案單位	案由
提案 1	人事室	擬修正本校「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處理要點」部分規定案，提請 討論。
提案 2	人事室	擬修正本校「教師評審辦法」部分條文案，提請 討論。
提案 3	人事室	擬修正本校「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文案，提請 討論。
提案 4	教務處	本校 101 學年度增設、調整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，提請 討論。
提案 5	校務基金管理 委員會	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6 屆委員名單，提請 同意。
提案 6	研究 發展處	擬修訂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，提請 討論。
提案 7	人事室	擬修正本校「名譽教授敦聘辦法」部分條文案，提請 討論。
提案 8	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	擬修正「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 3 及第 8 條條文案，提請 討論。
提案 9	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	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3 屆學生代表 3 人之改聘事宜，提請 同意。
提案 10	總務處	有關本校雕塑公園相關計畫內容及圓環規劃方式，提請 討論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肆、散會（ 13:10 ）